

青海省信用担保集团公司

行业信息简报

2026 年第 3 期 (总第 29 期)

本期目录

- 行业动态

- 融资担保行业动态

- 政策动态

- 广东省出台《关于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助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行动方案》

【行业动态】

1. 政府工作报告: 设立 1000 亿元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专项资金支持扩大内需。国务院总理李强在 3 月 5 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 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今年赤字率拟按 4% 左右安排, 赤字规模 5.89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2300 亿元。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 1.3 万亿元, 持续支持“两重”建设、“两新”工作等。政府工作报告在介绍 2026 年政府工作任务时提出, 促进商品消费扩容升级, 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 2500 亿元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 优化政策实施机制。设立 1000 亿元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专项资金, 组合运用贷款贴息、融资担保、风险补偿等方式, 支持扩大内需。

2. 六类地方金融组织减量提质取得积极成效, 累计清退不合规机构超过 5600 家。2024 年以来, 金融监管总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 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 聚焦强监管严监管主线, 统筹调度、分类施策, 指导各地深入推进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六类地方金融组织专项规范整治, 大力清退“失联”“空壳”及严重违规经营等不合规机构, 严肃治理息费过高、变相多头收费、不当催收等市场乱象。各地健全完善监管机制, 强化部门协同联动, 通过公示不合规机构、取消业务经营资质、实施信用惩戒、清退等方式, 持续改善行业生态环

境，取得积极成效。截至 2025 年末，六类地方金融组织数量同比下降 26%，与历史峰值相比下降 55%。2024 年以来，累计清退不合规机构超过 5600 家。

3. 国担基金与农业银行联合推动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加快落地。近日，国担基金与中国农业银行联合印发《关于协同推进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 强化中长期信贷支持的通知》，率先从基金与总行层面落地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截至 3 月 19 日，农行合作专项计划已在全国 13 个省（区、市）落地，业务备案规模为 6.1 亿元，惠及民营经济市场主体 692 户。

4. 智赋融担行业 智启知识新程—中担协“融担知”平台正式上线试运行。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人工智能+”战略部署，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融资担保行业融合，破解行业信息流转不畅、检索效率偏低等突出问题，切实为会员单位提供专业化、智能化的知识支撑，中担协与中国知网深度合作，创新打造的“融担知”行业智能知识服务平台，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正式启动为期 1 年的试运行，面向全体会员单位免费开放。“融担知”平台以智能技术为核心引擎，采用 DeepSeek-R1 与 Qwen3 双大模型双轮驱动架构，兼顾用户精准推理与长文本处理双重需求，真正实现“问有所答、答即所需”和“读完整本书再回答”的核心本领，为会员单位提供高效便捷的智能服务。平台核心功能涵盖智能问答与文献伴读，适配会员单位用户日常业务学习、课题研究的实际需

求。

5. 安徽兴泰担保圆满完成股份制改造。近日，安徽兴泰担保完成“股份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份制改造的圆满完成，标志着安徽兴泰担保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提升经营管理效能等方面实现了关键性突破，为安徽兴泰担保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自2009年成立以来，安徽兴泰担保始终聚焦主责主业，在服务中小微企业、支持科技创新、助力地方经济发展等方面持续发挥重要作用。近年来，安徽兴泰担保坚持“准公共+市场化”双轮驱动战略，综合实力稳步提升，依托AAA主体信用评级优势及优质的服务能力，在普惠融资担保、金融产品担保、保函保证担保、个人贷款担保和股债投资等五大业务板块上持续发力。截至2025年末，安徽兴泰担保直保业务在保规模突破1400亿元，稳居全国融资担保（信用增信）行业第一梯队。本次股份制改造不仅是法律形式的变更，更是一次深刻的战略升级，为安徽兴泰担保未来广泛引入多元战略投资者、稳步实现百亿注册资本目标筑牢了治理根基，将推动业务承载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加快跃升，为安徽兴泰担保高质量发展铺就“快车道”。

6. 中豫担保成功发行10亿元定向融资工具，票面利率创中部六省新低。近日，中豫担保2026年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成功发行，规模10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2.09%，不仅创

下中部六省省级主体同规模同期定向工具票面利率历史新低，也刷新了 2025 年以来河南省同期定向工具票面利率最低纪录。当前国际局势复杂、市场避险情绪浓厚、债市持续承压，此次发债圆满成功，且融资成本持续降低，充分彰显了资本市场对公司专业实力与综合信用的高度认可。本次发行将有效补充公司长期稳定资金，优化资本结构，提升担保能力，进而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7. 中盈盛达携手桂城街道设立科技创新产业融资风险补偿基金。3 月 13 日，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2026 年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上，中盈盛达与桂城街道办事处共同设立总规模 1 亿元的桂城街道科技创新产业融资风险补偿基金，为区域科创企业发展注入金融活水。此次合作是桂城街道构建企业赋能体系、破解中小科创企业融资难题的重要举措，依托该基金，将撬动不低于 10 亿元的融资额度，精准对接本土科创企业发展的金融需求。中盈盛达深耕中小微企业投融资服务领域多年，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为桂城科创企业量身定制综合金融解决方案，服务覆盖融资担保、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保理等多个维度，切实增加科创企业增量资金供给，助力企业缓解融资压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8. 宁夏再担保集团首季“开门红”：再担保业务规模突破 16 亿，同比增长 61.22%。今年以来，宁夏再担保集团深入贯彻

落实自治区政策金融“6+10”政策体系，坚持政策性定位，通过优化流程、深化协同，2026年前两个月再担保业务规模突破16亿元，同比增长61.22%，以实干实绩夺取一季度“开门红”，为自治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金融动能。

9. 湖北再担保：体系建设加速跑“科担领航贷”上线首月落地规模近8亿元。春潮涌动，战鼓催征。“科担领航贷”专项产品上线仅30天，湖北省科技融资担保体系的协同效能，已经转化为亮眼的发展答卷。湖北再担保旗下湖北省科担公司与各市县合作担保机构同频发力抢开局，携手跑出了产品落地的“加速度”。截至3月1日，湖北省科担已与8家合作担保机构完成签约，迅速落地业务规模近8亿元，标志着湖北省科技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正式驶入快车道。

10. “启航基金”正式启航：武汉融担公司探索“担投联动”新路径。近日，全国首只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出资设立的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武汉融担长证启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完成首笔300万元投资落地，标志着这只规模1亿元的基金正式进入实质性运作阶段。启航基金由市属国企武汉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权属企业武汉担保公司与长江证券旗下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双方发挥各自领域优势，实现强强联合。作为国内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在股权投资领域的首次探索，该基金的落地不仅是武汉担保公司践行“担投联动”模式的关键一步，更

是金融服务科技创新、推动“三创融合”的生动实践，为科创企业早期成长注入新动能。

11. 全国首单“专精特新+高成长”双贴标科创债落地镇江。

3月20日，大航有能电气有限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本次债券系发行人首次亮相资本市场，由江苏省信用增进公司增信支持，发行规模1亿元，期限5年，票面利率2.6%，投标倍率2.1倍，既是全国首单“专精特新+高成长”双贴标科创债，也是镇江市首单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此次债券的成功发行，创新打造了“专精特新+高成长性+专业增信”的科创债服务新模式。募集资金将精准投向大航有能核心技术研发、产线升级及产能扩充等关键环节，不仅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也为更多科技型企业对接资本市场、实现转型升级树立了标杆，助力区域科技创新产业蓬勃发展。

12. 数字赋能开新局 服务优化显担当 —青海信保小微担公司首笔政采云投标保函业务成功落地。

随着青海省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保函，青海信保小微担公司主动出击，将对接“政采云”平台作为重点工作之一。3月初，青海信保小微担公司成功上线“政采云”平台投标保业务系统，3月20日首笔业务成功落地，青海信保小微担公司正式成为全省首家实现全流程线上办理政采云投标保函业务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该系统的成功上线，标志着青海信保小微担公司在信息化建设及深化政府采购

领域金融服务创新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为全省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提供了更加高效、便捷、低成本的担保支持。

〔政策动态〕

广东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助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行动方案》

政府性融资担保作为准公共产品，具有“增信、分险、赋能”作用，是破解小微企业、“三农”等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重要手段。为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推动我省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高质量发展，助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8号）、《政府性融资担保发展管理办法》（财金〔2025〕11号）等文件精神，现提出以下行动方案。

一、主要目标

优化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统一标识、系统、服务、标准，创建“粤担保”品牌，聚焦科技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数字金融、养老金融“五篇大文章”，打造特色融资担保服务。到2030年底，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资本实力明显提升，**力争资本规模增长50%**，省级担保集团和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注册资本位列全国前列；推动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规模**每年超**

1000 亿元、平均担保费率持续保持在 1% 以下，全省融资担保业务规模 5 年累计超 2 万亿元。

二、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一）构建全省统一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支持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与有意愿的地市合作，**通过参股、控股等方式参与地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整合与发展**，以再担保业务为核心构建应用便利、安全高效、标准统一的融资担保业务系统，规范业务操作、风险控制、内控管理。各地市落实属地责任，加强本地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鼓励通过合并、重组、增资等方式重点培育 1 家实力强、信誉好、业务精的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支持有多家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地市按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并重组。

（二）实施“粤担保”品牌创建计划。以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为龙头，地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骨干，创建“粤担保”品牌。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负责品牌标志设计和宣传，各地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无偿使用品牌标志，以“粤担保”或“粤担保（XX 市）”为标识，提升我省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的品牌辨识度和行业影响力。

（三）提升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资本规模。贯彻落实《广东省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若干措施》（粤府办〔2025〕11 号），增加省级融资担保机构注册资

本。省级融资担保机构结合业务发展实际，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其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补充资本，并适当向县域投融资体制改革重点区域倾斜。鼓励各地市政府配套增资，并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共同参与。通过政府引导、省市联动、社会参与的多层次资本补充方式，提升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担保实力和资本规模，推动建成与我省经济发展水平和实际融资需求相匹配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四）实施降费奖补和代偿补偿支持政策。省级财政对2025-2027年度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予以降费奖补和代偿补偿，对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及以下、平均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1%（含）的小微企业（含小微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下同）和“三农”融资担保业务，给予降费奖补和代偿补偿。鼓励各地市结合实际出台相关政策。

（五）优化政银担合作与分险机制。银行业金融机构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本着互利互惠原则，约定各自承担风险的比例，银行承担的风险比例原则上不得低于20%。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单列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作的信贷资源，根据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实际承担的风险责任计算授信占用，适度降低或取消保证金要求。将银担合作情况作为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的参考，鼓励各地市研究优化完善财政资金存放指标体系，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合作力度。

大力推广由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其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银行、市（区）政府“四方分险”的新型政银担合作模式，充分发挥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纽带作用和示范效应，带动更多机构纳入新型政银担合作范围。鼓励保险公司与融资担保机构合作，探索“银行+担保+保险”的分险模式，提升市场主体融资可得性。

三、加强重点领域支持

（六）助力科技创新强省。支持符合条件的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改造为政府性科技融资担保公司，重点经营科技创新类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落实科技创新专项担保计划和广东省科技信贷风险补偿政策，更好服务广东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科技创新类中小企业单户在保余额上限可提高至不超过3000万元，代偿赔付上限可提高至5%，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可适度提高分险责任。银行和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分别按不低于贷款金额的20%、不高于贷款金额的80%分担风险责任，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分险比例不低于20%。加强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和电子信息、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先进制造业集群的增信，支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支持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高跳快跑”。积极开展股权质押和知识产权质押担保业务，探索“投、担、贷”联动机制，扩大科技担保服务覆盖面。支持融资担保机构为科技创新债券发行提供增信。

（七）深耕普惠金融。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要坚持准公共定位，以小微企业和“三农”等为服务主体，支小支农融资担保金额占全部融资担保金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80%，其中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50%。逐步减少、取消对小微企业、“三农”等经营主体资产抵（质）押等反担保要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开展信用担保业务。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合理收取担保费、再担保费，积极向经营主体让利。落实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引导金融资源精准支持民间投资。围绕“百千万工程”、制造业当家、农村集体经济、创新创业等重点领域形成特色担保产品体系，深化开展政府、银行、园区、担保四方参与的“园区贷”产品，积极为创业担保贷款提供担保。加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茂名深化普惠金融改革、县域投融资体制改革重点区域支持力度，适时设立融资担保金融驿站、派驻专业人才，推动江门、惠州、肇庆市和粤东西北等地区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持续增长，累计担保业务规模占比超过40%。

（八）支持绿色、数字和养老产业发展。加大力度为新能源、海洋牧场、数字金融、养老健康等领域的小微企业和“三农”等经营主体融资提供担保支持。加强对绿色发展和低碳转型的支持，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和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共同开发绿色金融产品、完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将绿色低碳要素融入风控模型。鼓励符合资质的融资担保机构为绿色债券发行提供增信服务，加

加大对地方国企绿色项目增信支持，支持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支持省、市各级具有征信牌照的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为融资担保业务提供高质量征信服务。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与属地民政部门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共同筛选优质养老项目，积极为养老服务机构、老年用品制造企业等主体提供融资担保支持。四、协同组织实施

（九）完善协同与考核机制。省、市政府统筹推进同级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省财政厅负责落实有关资金安排，组织实施绩效评价；牵头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名单动态管理，研究制定相关管理办法。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履行日常监管职责。广东、深圳金融监管局负责指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强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作。省级行业协会推动行业自律建设，加强行业自律管理。省级政府性融资再担保机构负责注资参股运作，落实体系对接，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引领带动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高质量发展。科学制定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绩效评价内容和指标，突出准公共定位和政策导向，重点考核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规模、担保费率、代偿率、风险管控等，降低或取消盈利要求。加强考核结果应用，与政策扶持、资金支持、工资总额和机构负责人薪酬等挂钩。

（十）健全尽职免责与资产处置等机制。健全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尽职免责制度。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

文件等制度的前提下，对妥善履行授信审批和担保审核职责的相关工作人员按规定免除全部或部分责任。健全追偿、资产处置、核销等机制。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要加大追偿力度，参照金融企业不良资产处置管理有关规定，积极处置代偿资产。担保代偿损失核销参照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有关规定，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根据公司治理规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实施。

报：集团公司领导（印送）

抄送：集团公司各职能部门、各子公司（企业微信推送）

业务管理部

2026年3月30日
